

三生石上

1

李箬◎著

她，是一个强势且聪明的女人；他，是一个胸怀大志却善于伪装的男人。他对她，从相互利用到情根深种，一步一步，在阴差阳错中认清了自己的感情。然而一个醉酒又混乱的雨夜，让两人走上了两条似乎永不相交的平行线……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三生石

李筝◎著

1



21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生烟火 ① / 李箐著. -- 南昌 :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014.3

ISBN 978-7-5391-9121-8

I. ①三… II. ①李…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90029号

三生烟火 ①

李箐 / 著

策 划 张 明

责任编辑 张 宇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年3月第1版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2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70千

书 号 ISBN 978-7-5391-9121-8

定 价 22.00元

Contents
目 录

第 一 章	邂 逅	1
第 二 章	密室交手	6
第 三 章	猪头大帅	12
第 四 章	约 定	18
第 五 章	周氏提亲	24
第 六 章	很想爱你	30
第 七 章	所谓真情	35
第 八 章	祖孙对决	42
第 九 章	暗 算	47
第 十 章	暗夜迷情	53
第十一章	大打出手	59
第十二章	给你一个机会	64
第十三章	公 婆	70
第十四章	责任与抉择	77
第十五章	七月新娘	82
第十六章	风云渐起	88
第十七章	大帅府相聚	94
第十八章	《献给爱丽丝》	100
第十九章	有 喜	106
第二十章	玉玲珑	112

第二十一章	被 骗	118
第二十二章	第一桶金	124
第二十三章	难 产	130
第二十四章	风雨欲来	136
第二十五章	公主与小人	142
第二十六章	艰难抉择	148
第二十七章	离 婚	154
第二十八章	鹊占鸠巢	160
第二十九章	大帅回京	166
第 三 十 章	工厂南迁	172
第三十一章	大帅探病	178
第三十二章	表 白	184
第三十三章	搬 迁	190
第三十四章	忤情记	196
第三十五章	雨夜情伤	202
第三十六章	爱的迷茫	208
第三十七章	摊 牌	214
第三十八章	绯闻漫天	220
第三十九章	对 峙	226
第 四 十 章	三男争锋	232

第一章 邂逅

叶纤雪抱着刚刚从图书馆借来的书走出崇文院。

实在太无聊了，看点书打发时间吧！她实在很怀疑，不，她几乎能肯定，这个时空历史上那个大秦的亡国妖妃柳氏子衿与大靖的开国摄政王妃，后来被晋封为端敬懿太后的聂氏云桥，都是穿越来的。那些制度改革，阿拉伯数字，绝对是从前的时空才有的东西。

她要好好研究一下，人家是怎么在古代混得风生水起的？为什么她无论做什么都得藏着掖着生怕人知道呢？

唉，记得从前有人总结过，说穿越女十个有八个都要和皇帝扯上关系，剩下两个要么跟了武林盟主的，要么跟了王子巨贾。还好她穿过来的时候已经没有皇帝了，武林盟主也没有了，大不了两个南北军阀头子罢了。嗯，她还是喜欢自由自在的生活，平凡一点，或许真的还能找到一份属于自己的爱情呢！想起爹爹和妈妈那份恩恩爱爱相濡以沫的深情，她就觉得好幸福好羡慕啊！

“砰！”叶纤雪看着天空中飞舞的传单和落在脚边的书籍，神智终于回到现实中。真倒霉，她不过就是出神了一下下么？竟然就被人撞了。可恶，这个男人不长眼睛的么？叶纤雪冷冷地瞥了对方一眼。长得倒是不错，不过看性格莽莽撞撞的，多半没有什么大出息。

“抱歉！”周敬煦微微一怔，道歉的话已经脱口而出了。他心中本来也颇为恼怒，这个女人究竟是走路不长眼睛还是故意撞他的？唉，现在的女人越来越没有羞耻心了，虽然他也是支持解放女性思想的，但也不能将人性的自由当成无耻的借口吧！那些女人为了接近他，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

不过，这个女人似乎跟自己以前碰到的女人不一样，她看着他的目光竟

然没有丝毫的羞涩与喜悦，反而自然中透出些冷漠和几许恼色来。看来，人家不是故意的了。

周敬煦将地上的书捡起来递给她，匆匆扫了一眼书皮，似乎都是些历史和野史之类的书籍。“对不起，但愿没有摔坏小姐的书。”周敬煦对着叶纤雪点点头，客气了一句，然后就再次蹲下身捡自己的传单了。

叶纤雪低头检查了自己的书，稍事整理了一下，便迈步离开。因为满地都是传单，她不可避免地踩了好几张才走出去。

“你……”周敬煦眼看自己的传单被踩，恼怒地瞪着叶纤雪头也不回的背影，却猛然发现她跟自己从前见过的女人全然不同。

这名女子身穿洋装，却将头发高高束在后脑勺上，直直地披泻下来，刚刚扫到肩颈，使得整个人看起来非常清爽利落。

第一次，周敬煦对一个女子好奇起来。他禁不住细细回想那个女子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表情，这才惊觉那个女子是多么与众不同。虽然现在很多人穿洋装，但没有一个人有她穿得自然而洋气，就是那些真正的洋人也不及她的气质。

他还记得那张不施脂粉的脸上有一双特别的眼睛，仿佛藏着神秘莫测的智慧，让人望不到底。那个女子的容貌在他看来只是一般，但加上那双眼睛，却立即让她平凡的容貌生动起来，灵气逼人。

那个女人究竟是什么人呢？他怎么不知道学堂里有这么一个奇怪的女人？

叶纤雪回到家，刚刚迈进二门，就听一个女人懒洋洋的声音拖长了调子说：“哟，看看，这就是咱们家那个天才三小姐么？瞧瞧这穿得不男不女的，长得丑也就罢了，还出去抛头露面，真是丢咱们叶家的脸啊！”

叶纤雪淡淡地扫了对方一眼，不急不缓的步子没有丝毫迟疑地走了过去，临近跟前才道：“借过。”

对方眼看叶纤雪都到跟前了，不想撞上她，反射性地退到一边。然而就在错身而过的那一霎那，叶纤雪嘴角微微一扬，轻声道：“果然是好狗不挡道，谢谢！”

“叶——纤——雪！”女人喘着粗气咬牙切齿一声吼叫，丰满的胸脯剧烈地上下起伏着，腰间的肥肉一颤一颤的，吓得院子里大树上的小鸟差点从窝里掉下来。

叶纤雪淡然地回头，抱歉地一笑道：“大伯母不必如此大声的，怎么说咱们叶家也是书香世家，当家主母在府中如此咆哮，实在有些难看呢！”说完转身就走，丝毫不理会身后那个肥女人有没有被气得心脏病发。

叶家是前朝贵族，书香世家，祖上曾经出过三个状元，只可惜这些年来

已经逐渐没落了。刚才那个女人是她的大伯母，一个大商户的女儿，据说大伯当初之所以肯娶她，就是因为看上了她的陪嫁。不过，大伯真是个好人，难得的好人，眼光也看得透彻，只可惜书读得太多，愚忠愚孝，被老爷子押在方框里被一堆规矩束缚得死死的。

“小姐，你回来了！”一个梳着两条马尾的小丫头笑着跑了过来，很自然地接过叶纤雪手中抱着的几本书，叽叽喳喳地说，“大夫人去二门口找你麻烦去了，夫人很担心呢！”“那头肥猪又肥又蠢，尽管屡败屡战，但如何是我的对手？”叶纤雪心情很好，大步走进西院。远远地，就看到母亲在门口张望着。

“妈妈！”她飞快地跑过去，满脸灿烂的笑容。

“慢点跑，别摔着了。这孩子……对了，回来的时候看到你大伯母没有？蜀宝说她一直在二门口堵你呢！”崔月眉担忧地将女儿上上下下看了一遍，还是不放心地问：“她没有为难你吧？”

叶纤雪抱住母亲便凑过去亲密地贴着脸颊亲了亲，仿佛许久不见。而事实上，她不过才出去了三个小时。

“呵呵，妈妈，我都跟您说了多少遍了，没有人能欺负得了你女儿的。放心，放心，她以前欺负我们的账，我会慢慢讨回来的。妈妈，我饿了，有好吃的没有？”叶纤雪挽着母亲的胳膊，撒娇了一阵，立即转移话题。

“我刚做了莲子糕，你昨晚说想吃的。”崔月眉轻轻抚摸着女儿的手，觉得自己一定是天底下最幸福的母亲。她的女儿聪明贴心又孝顺，满天下也找不出第二个了。

“妈妈最好了！”叶纤雪歪着头在母亲肩上蹭了几下撒撒娇，又道，“妈妈，您是天底下最好的妈妈了，雪儿一辈子都不要离开你。”

“又说傻话了。虽然妈妈舍不得你，可是女儿长大了总要嫁人的，妈妈可不能耽误你一辈子的幸福。只是……”

说到这里，崔月眉暗自叹息了一声，按照家族的传统，女儿的婚事她和丈夫都做不了主，得老爷子说了算。而且长幼有序，大伯家的两个女儿还没嫁人呢，白白把自己的女儿也耽误了。说起他们家的大小姐和二小姐，今年一个十九，一个十八了，可是高不成低不就的，这要拖到什么时候啊！

“我才不要离开爹爹和妈妈呢！雪儿要一辈子都跟你们在一起！就是嫁人了，我也要三天两头跑回来吃妈妈做的糕点。”叶纤雪娇俏地扬着下巴，眸中喜悦的神采让整张小脸立即变得生动可爱起来。

“哪有嫁人了还总往娘家跑的。你这孩子，可千万别任性。”虽说自己的女儿自己是怎么看怎么好，但崔月眉还是有些担心，女儿的性子可是有些倔强呢！

“呵呵，妈妈您太操心了，你女儿这么可爱，一定可以找一个和爹爹一样温柔体贴的男人，他不会束缚我，会跟我一起回来探望你们的。”这是叶纤雪理想中的男人，跟爹爹一样，不用太有钱，不用太英俊，只要对妻子温柔体贴忠实可靠就好。

“不害臊！”崔月眉刮刮女儿的鼻子，忽然想起常到家里来的那个男孩子，虽说家境不太好，但老实沉稳又上进，如果女儿愿意，甚至还可以招为上门女婿，这样一来他们一家就真的不用分开了。嗯，这个主意好，今晚跟丈夫好好说说，萧明远那孩子的确不错。

周敬煦回到家，正要往自己屋里去，就听一个威猛的声音：“站住！进来！”周敬煦脚步一滞，缓缓转过身来，耷拉着脑袋走进大厅，暗道今天可够倒霉。“爹，您回来了！”跨进门坎，周敬煦脸上已经带上了十二分的灿烂笑容。

“这次出去，一切顺利吧？南方热不热？”周明翰不为所动地眯着眼睛看着他，冷冷地问道：“这段时间在忙什么？又跟着那些同学宣传什么救国理论去了？”

“爹，您不觉得这是一件很伟大很有意义的事情么？作为当代文化青年，我们应该以救国救民为己任。爹，您从小就教导我要有理想、有志气。”既然爹爹都知道了，周敬煦也就只能想其他的办法了。

“救国救民？我看你就是整天太闲了，竟跟着那帮穷鬼瞎搅和。你要把老祖宗留给我们的家当，全都拿出去共有平分了，你才高兴是不是？你现在的首要任务是赶紧给我娶个媳妇回来！”周明翰越说越怒，他五房妻妾，就这么一个儿子。小的时候还觉得他喜欢读书有出息，没想到书读得越多脑子越不灵光，竟然跟那些平民子弟一起搞什么救国运动，现在他甚至宁愿儿子喜欢吃喝嫖赌，也好过如此“爱国”。说到这里，周明翰似乎还不解气，又用拐杖指着周敬煦继续骂道，“真是书读得越多越没出息！家族供你吃供你穿，让你进学堂读书，你就是这样回报家族的？若是没有你爷爷和我辛辛苦苦在外打拼，你能有现在这份闲心忧国忧民？恐怕早就饿死在街头了！”

“爹您别动气，气怒伤肝，您小心自己的身体。儿子知道错了，毕业以后我就跟着您好好学做生意，一定把我们周家发扬光大。”

周明翰听到这里，心火总算平息了些。虽然儿子整天想着救国救民的不务正业，对他这个爹还算孝顺。

这时，周敬煦又道：“爹，您看儿子今年才二十二岁，年纪也不大，不用这么早成家吧？不如让儿子跟着您跑两年，好好学做生意，然后再谈成家的事？”

周明翰眼睛一瞪，怒道：“二十二了还小？你爷爷像你这么大的时候，你爹我都会走路了！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家里都娶了三个女人了。你倒好，到现在一个女人都没有，你妈好心给你安排了两个通房丫头你还不要！你倒是给老子说说看，喜欢什么样的女人？以咱们周家的财势，什么样的女人找不到？其他的爹可以不管，可你是我唯一的儿子，你就得给我们周家开枝散叶！”

周敬煦低着头一副虚心受教的样子，心里却着急万分。让妈妈给他挑个女人？京城上流社会里那些所谓的“大家闺秀”他又不是没见过，一个个就跟没见过男人似的，看着他就脸红，却又一再偷看，想起来就觉得腻烦。跟那样的女人过一辈子有什么意思？

就为了生孩子？

这时，周敬煦忽然想起今天上午在崇文院外面碰到的那个女子。清爽利落，容貌虽不出众，但那双眼睛极具灵气，最主要的是，她没有因为自己的容貌而对他多看一眼。如果能娶这样的女人为妻，或许还有点意思。

“爹，我的婚事能不能由我自己做主？”周明翰诧异地瞪了他一眼，看着儿子若有所思的样子，忽然笑了。“老子还当你不开窍呢，怎么，有喜欢的女人了？不过咱们丑话说在前头，以咱们周家的身份地位，门不当户不对的你要弄家里来也不是不行，但只能做小。那些不三不四身份低贱的女人肯定是不能做正妻的，你心中得为数！”

“她的出身应该不差吧？”周敬煦想起叶纤雪的打扮，能把洋装穿出那样自然和谐的味道来，绝不可能是小门小户的女儿。而且看那气质谈吐，显然也是见多识广的。

“哪家的？”周明翰立即来了兴趣。毕竟就这么一根独苗，虽然平时骂得凶，其实也疼得紧。见儿子真有了心上人，他也好奇。只要不与家族利益冲突，他都可以竭力满足儿子的愿望。

周敬煦摇摇头，神色有些微恼的窘迫。“今天在学堂里见过一面……”

“哦？”只见了一面就动心了？周明翰猜测道，“绝色？”

周敬煦再次摇摇头：“她容貌只是一般，但很有灵气。爹您先不要管，我只是觉得她有点特别而已，并不是……”

周明翰了然地点点头，以最大的宽容道：“爹明白了。我暂时不管你，不过半年之内，你自己要是没有找到合适的女人，就让你妈帮你选一个。”

周敬煦点头应下，脑子里再次闪现出叶纤雪的身影，奇怪的是，对讨个老婆这件事，竟然没那么排斥了。明天，他是不是去学校打听一下呢？那样的女子，见过她的人都应该印象深刻吧？

第二章

密室交手

难得又是一个周末，叶纤雪依旧一身洋装带着丫头蜀宝去教堂。

叶家是书香世家，笃信佛教，但谁都想不到家族里多年不遇的“天才”竟然是个天主教信徒。而纤雪真正的目的地也并不是教堂。从教堂进去，叶纤雪将蜀宝送去这里承办的孤儿院当义工，她自己却在埃里特神父的掩护下，换装坐汽车出城。

现在国内汽车很少，整个京城不到十辆，她乘坐的这辆是德国产的，大名鼎鼎的朋驰。可惜这个时代的汽车在她看起来实在是……也就比目前普遍使用的马车好一点吧！四年前，她已经将自己对汽车的改造方案通过德国驻华使馆的大使舒马赫传回朋驰公司。当然，她只是提出了一些目前在汽车制造基础上的可行性建议，具体的改革方案是朋驰公司来人双方洽谈以后才合作改进的。

前世的她拥有过好几辆车，对汽车可算是相当熟悉了。只是现在工业发展水平还是太低了些，叶纤雪在研究了那些“老古董”之后提出的建议虽然好，却很多都是无法实施的，但尽管如此，她已经是朋驰公司的特聘设计师了。根据她的意见正在改造的新款汽车尚在研制中，正式投产后会在第一时间给她运一辆过来。其实朋驰公司一直在争取，希望她去德国定居，不过她始终没答应。

汽车在颠簸的马路上行驶了一个多小时，才停下来。

“艾莉丝小姐，请下车。”

一个金发碧眼的年轻男子从前座下车来，帮她打开了车门。每次换装出来，她就是来自英国的艾莉丝小姐，英国驻华大使馆大使弗朗西斯的侄女。

叶纤雪优雅地从车上走出来。她身穿西式贵族长裙，腰束得细细的，头

上戴着一顶中西结合式纱帽，将整个头脸全都掩住了，连根头发都看不清楚。

这里表面上是一家传统的烟花爆竹厂，而地下室却是一家小型的兵工厂，专门生产手枪和配套子弹。前世为了保住小命，她学跆拳道，学射击，对手枪相当熟悉。

艾莉丝小姐非常喜欢烟花，并且对此很有研究，几年来主持开发研制了好多个新品种，这是上流社会很多人都知道的事情。而大家不知道的是，她对烟花厂地下的兵工厂同样很感兴趣，主持研制了好几款新型手枪。这个兵工厂实际上是她和“叔父”弗朗西斯合办的，弗朗西斯出资，负责工厂的设备、原材料和销售，她则负责技术方面的指导，以技术入股，与弗朗西斯三七开分成，两年下来已经是个小富婆了。

出于安全考虑，他们生产的手枪不在国内销售，主要销往欧美。因为他们每一批手枪都是限量版，又比一般的手枪轻巧，而且射程更远，所以一直卖天价。

来到了地下室的工厂，叶纤雪先询问了近期的生产情况，又取了新款的“AE03”手枪练练手，试试性能。然而，就在这时，烟花厂负责人，她的心腹福桂急匆匆地跑进来，小声道：“小姐，不好了，我们被人包围了！”

“包围？谁那么大胆子？”叶纤雪放下手中的图纸站起身来，戴上纱帽就要出去看看情况。京城里谁不知道这间烟花厂是英国大使出资兴建给侄女“闹着玩”的？

“小姐，您别出去！是京城防卫军。”福桂拦着她，神色颇为紧张。

京城防卫军？叶纤雪皱眉：“难道兵工厂被人发现了？”

“现在情况不明，小姐您还是藏起来的好。我出去看看。”福桂进来之前就通知兵工厂停止生产，从另一个出口回到地面去。他会从外面将整个地下室封起来。除了他和小姐，没有人知道怎么进来，怎么出去。

整个地下室的设计很巧妙，外面是用厚厚的生铁做的墙壁，找不到机关要想进去可不容易。前世被人陷害太多次了，所以在设计这间工厂的时候，叶纤雪就弄了一间十平米左右的密室以防万一，连厂里的工人都不知道。

叶纤雪打开密室的门，迅速闪了进去。这间密室只有三米高，地上铺着木地板。只有一根管子埋在木板下面的缝隙里，作为通风设备。叶纤雪关好门，打开电灯，无聊地坐在地上猜测着上面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们就是怕被发现，所以将产品全都走私销往欧美，怎么会引起京城防卫军的疑心呢？密室里隔音很好，听不到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叶纤雪足足坐了有一个小时，也没见福桂进来放自己出去。看来警报尚未解除，她还是多躲一会儿吧！

然而就在这时，密室里的电灯忽然灭了，四周一下子变得漆黑一片，伸

手不见五指。叶纤雪心中一紧，看来事情大条了，竟然连电都断了。她赶紧起身，小心地防备着。大概过了二十多分钟，忽然听到密室门“哗”地一声打开了。

叶纤雪紧张地躲在门边，对方如果不把头伸进来是看不到人的。果然，对方举着马灯转了一圈，没看到人，但还是不放心，竟然迈步走了进来。叶纤雪抓住机会一脚将对方手中的马灯踢到地上，因为担心对方人太多，自己一个人吃亏，下一秒就赶紧扑到开关上把门关上。就在密室铁门关闭的瞬间，马灯掉到地上滚了一圈儿，熄了。整间屋子一片漆黑，伸手不见五指。

来人因为意外才被叶纤雪得手，马灯失手的同时立即回击，而叶纤雪因为关门开关在门口地面上，身形猛然一低，躲开对方一拳，随即在地上打了一个滚，躲到一边。整个密室里没有一丝光线，叶纤雪看不见对方，对方应该也看不到她，可是对方却紧紧咬着她的身形，一再进攻。

叶纤雪忍不住在心中咒骂着，边打边躲。她的功夫对女子来说算是相当不错了，可对这个该死的男人来说似乎差得不是一点点。最最可恶的是她在黑暗中完全抓不到对方身形，而对方却仿佛长了一双夜眼似的将她看得清清楚楚，结果可想而知。连续挨了对方一脚三拳，叶纤雪已经痛得退到了墙壁。她一手捂住腹部，一手防备着对方的下一轮攻击，口中却忍不住呼了一声。

对方一听，忽然停止了攻击，疑惑道：“女人？”

刚才那人进来的时候，叶纤雪匆匆一瞥，似乎是个年轻男子，身形高大瘦削，穿着一身城防军制服。此刻她千悔万悔，今天试枪之后，为什么要丢了那支平日里一直带在身上的手枪。

“你是什么人？”对方又问，“为何躲在密室里？”

叶纤雪听着似乎对方没有那么重的敌意了，猜测着多半因为自己是女人，又打不过他的关系，便示弱道：“你，你想怎样？”因为腹部被他踢了一脚，痛得她气息不稳，说话调子自然也有点怪。因为出声，她再一次准确暴露了自己的位置，下一秒对方已经扑了过来，紧紧将她压制在墙壁上。叶纤雪出手慢了点，两只手先后被对方抓住，狠狠地压制在头顶。真卑鄙！叶纤雪出口就是一句：“Shit！”

对方一愣，轻轻一笑。“英国人？”

重生到现在，叶纤雪还从来没有吃过这样的亏，郁闷得要死。

“抱歉，打疼你了？”那男人虽然说着抱歉的话，语气里可一点抱歉的意思都没有，反而明显地有些幸灾乐祸。

叶纤雪决定暂时不理他，她需要休息一下，恢复体力才有可能逃脱。

不过，这该死的男人连取笑人的声音都很好听，带磁性的那种，让她更加郁闷。“我看看，真的是英国小姐？”

叶纤雪刚刚意识到不好，头顶上两只手腕就被他一只手压住，而他另一只手已经落在她头上，一番细细地抚摸。“咦？竟然是直发。不过发质不错，还有点茉莉花的幽香。”对方摸了她的头发又嗅了嗅之后评价了一句，让叶纤雪又羞又怒。然而不等她发作，对方又顺势摸了摸她的耳朵，还在她耳垂上捏了两下，这才游走到她脸上，眉毛、眼睛、鼻子、嘴……

“皮肤不错，不过……啊……看来真是只小野猫呢！”

叶纤雪隐忍了一下，趁他抚摸自己嘴唇的时候，忽然张嘴狠狠地咬了他一口。

“怎么不太像洋妞？”对方摸过叶纤雪的五官之后，心中有了怀疑，于是继续用手往下“看”下去……

穿越来此，已经十二年了，这还是叶纤雪第一次吃鳖，自然愤怒不已，可恨那个男人竟然顺着她的脖子摸下去。他的大手仔细摸着她衣服的领口、肩袖、胸部曲线、细细的腰身，甚至蓬松的裙摆里面的钢丝内衬。

“裙子倒是没错……”他喃喃自语了一句，手又回到她的腰身上，“竟然有这么细的腰，啧啧……”

“流氓！你无耻……你放开我！”她顾不得隐藏身份，脱口而出，换成了自己最常用的母语。她用力挣扎了几下，却根本无法撼动他分毫。

“行，只要你告诉我你是谁，密室的开关在哪里，我就放了你。”他停止了动作，静待她的回答。

“我是艾莉丝，听说有人持枪把这里包围起来了，我害怕，就躲到这里来了。”叶纤雪喘着气道。

“哦，艾莉丝，听说过。”他语气中似乎带着几分嘲讽，然而下一步，他忽然恶狠狠地说：

“我要听实话。这里漆黑一片，你看不见我，我也看不见你。说吧，开关在哪儿？”

叶纤雪重重地喘着气，细细思量他的话，努力寻找逃生机会。他急着出去，是因为外面有很多他的同伙吧！不行，她现在绝不能冒然出去。不过，倒也是个机会。“开关就在门口，你刚才没看到我关门么？”

“我看到了，可是……”他忽然得意地笑了笑，“小丫头，你以为我不知道么？那个开关有问题，关门是在那里没错，开门可就不一定了，说不定就有机关暗器呢。类似的设计我在美国的时候看到过。”

美国？叶纤雪总算明白问题出在哪里了。他们生产的第一批手枪就是销到美国的，这个该死的臭流氓一定是在美国的时候探听到一些消息，这才追查到这里来的。

按照他说的这一点线索，叶纤雪忽然想起去年年底的一份报纸来。她还记得杜雨馨那个花痴女将报纸上的一张照片剪下来贴在笔记本上，并且连续半个月荼毒她的耳朵，内容只有一个——刚刚继位的北方革命军统帅岳惊云，真的好帅啊！难道这个男人就是岳惊云？叶纤雪仔细回忆报纸上那张照片，身形倒是有些相似，可是，这个轻薄她的臭流氓就是雨馨口中那个风度翩翩玉树临风的一代儒将岳大帅？

“在想什么？”他似乎有些不耐烦了，又或者是好奇，再次低头凑在她耳边说话。“你先放开我好不好？你曾留学美国？你的绅士风度呢？”叶纤雪很快转变路线，一下子变成了一个柔弱可怜的弱女子。

不知道为什么，他明知道叶纤雪是故意装成这副样子博取他的同情，却还是有些心软。她身上有一种淡淡的清雅的幽香，与他平常从女人身上闻到过的完全不同。但是，现在绝对不是心软的时候，“如果你是平常少女，我自然也不会为难你。乖一点，不然吃苦的可是你自己。也别想着骗我，你心里那点小算盘以为我不知道？”

叶纤雪越发肯定了他就是岳惊云，心里郁闷得半死。以她目前的能力，根本无法与他这个大帅对抗。该死的，为什么他这个大帅会亲自追查她这个小小的兵工厂？还好死不死地懂机关密室之学，竟然一下子就找到她的密室。

“老天真是不长眼……”她忍不住发泄了一句。怎么可以一下子给一个人这么多？就算要偏爱一个人，干嘛非要偏爱她的对手？

“呵呵，我倒是觉得老天爷很公平的，告诉我，你在郁闷什么？”他仿佛能看到她的表情一般，仅从她的一句叹息中就察觉出她的心境来。

“明知故问！”她愤恨地低吼着，“人家都被你轻薄透了……”

“我以为你不在意。”他凑近她耳边轻声道，灼热的呼吸喷在她耳根，引起她浑身一阵颤栗，令他心中颇为得意。

“谁说我不在意？只要是女人都在意这个！”叶纤雪委屈又无助地吼着，想要躲开他的呼吸，却始终不能如愿。

“那些洋妞开放得很，才不会在意，我就知道你是个冒牌货。不过，你竟然会英语，也去国外读过书？”不知不觉中，他也偏离了自己来到密室的初衷，对她越发好奇起来。

“我在伦敦长大的，我妈妈是中国人！”眼珠子一转，叶纤雪已经打好了腹稿。

“哦？你真的是艾莉丝？”

“如假包换！”

“你是真的在研制烟花吗？还是乘此机会生产别的什么？嗯？”

“你不是都看到了么？”

“看不出来，你小小年纪，倒还真狡猾。”他叹了口气，带着些无奈道，“我一直想保持绅士风度，不想伤害你的，你可不要逼我。”

“就你那还叫绅士风度？”她立即反驳。打得她到现在还疼呢！“女人……真是强词夺理！你也不想想，你自己在什么地方，都做了些什么事情，还好意思怪我打伤了你？”叶纤雪有些心虚地没有说话。

“说啊，怎么不说了？继续狡辩啊！”

“好吧，我承认，我喜欢手枪，所以让叔叔弄了这个小厂让我玩……”

“你不会不知道枪支弹药是禁止私人研制生产的吧？就算你不知道，你叔叔也应该知道。”听她说了句实话，他立即变得正经多了，但言语间，却是赤裸裸的威胁。

“我就是喜欢手枪嘛，可是国家的兵工厂又不会让我研究……你原谅我们好不好？要不然，我们合作好了！”

“合作？”他立即有些心动了。如果说这里的手枪都是由她研制改进的话，这个女人可真的是手枪方面的天才了！“你能做主么？这里的手枪都是你研制的？”

“当然！”叶纤雪得意地说，“这些还不算什么，主要是钢材不好，精细度也不够，达不到我预想的要求，不然我还能设计出更好的手枪来。”

他细细思考了一阵，认真地问：“你让我如何相信你？”

“你……你要是能为我提供一间兵工厂的话，我也可以为你研制手枪。”

“嗯，还有呢？”

“那个……你把人家抱也抱过了，摸也摸过了……”她忽然扭捏起来，“你要是不放心，我，我嫁给你就是了……”

他忽然沉默下来，显然在思考她话中的真实性。足足静默了好几分钟，他忽然轻笑道：“好，我娶你。不过，现在就给我看看你的诚意。”

叶纤雪深深吸了口气，强压下心中的怒火。该死的臭流氓、登徒子，竟然现在就想吃了她？做梦！她叶纤雪是这么好欺负的么？哼！

“怎么样？考虑好了吗？”他坏笑着催促道。

“你长得……不难看吧？”她迟疑地问了一句，再次降低他的戒心。

“保证不丑。呵呵，你真的愿意？看不出来，倒真是个大胆的丫头。”

她都拿手枪当玩具了，还看不出她大胆？“你先放开我的手好不好？我手臂都不知道有没有骨折，腰部和胸口被你打了一拳，又踢了一脚，一直都在痛。”

他轻叹一声，伸手捏了捏她两条手臂，又在她胸口摸索了一阵，说：“没有骨折，出去擦点药酒，休息半个月就好了。”同时，他放开了她的手腕，却用手握住了她纤细的脖子。

第三章

猪头大帅

叶纤雪暗骂他小心谨慎得跟一个贼子似的，竟然到现在都不相信她。不过没关系，只要她的手自由了就好。他一手捏着她的脖子，一手抬起了她的下巴，拇指轻轻地抚过了她的双唇，随即便低头吻了上去。哎！这一世，她还没有被人吻过呢，真是可惜了她的“初吻”，她还想着给爱自己的那个男人呢！尽管前世经验丰富，如今她也不得不表现出万分的青涩来。

对此，他很满意。这一刻，他忽然想，如果真的娶了这么个聪明又狡猾的小丫头似乎也不错。生活应该很有趣吧！叶纤雪抓住机会，一双手不知不觉中搂住了他的脖子。一副沉醉的样子，星眸半闭。他得意于自己高超的吻技，因为对自己强大的信心，从而相信了她的沉醉。他再次探入她口中，纠缠她的丁香小舌，一手已经滑到她胸部轻轻揉捏起来。叶纤雪一声惊呼，乘机抓住了他的头发。他更为得意，手上逐渐用力。叶纤雪溢出一丝娇喘，同时扭转了手指上的戒指。他得意地放开她的唇舌让她喘了一口气，但很快又覆了上去。然而就在这时，叶纤雪已经摸到他颈侧的血管，几乎在同一时刻，她手上已经翻转的戒指，对着他跳动的血管用力按了下去。

“你……”他只感到脖子突然一阵刺痛，反射性地捏紧了她的脖子，心中后悔不迭，女人果然信不得！可恶！他如此小心翼翼，竟然还是上了她的当……

叶纤雪重重一拳砸在他太阳穴上，他握住她脖子的手总算松开来，随即浑身无力地瘫倒在地上。叶纤雪狠狠地喘了几口气，对着他又是一阵乱踢暴打，在黑暗中谩骂了一阵，这才靠着墙壁将手上的戒指旋转还原。哼！自以为是的臭流氓，还是上当了吧？老娘的豆腐也敢吃，不怕烫死你！她的强力麻醉针，是身上最隐秘的一道护身符。

两天后，城防军终于在城郊找到他们的大帅。是时，我们英俊潇洒玉树